

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

项目名称：安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安阳市辖五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项目

合同编号：2025-3

甲方：安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乙方：河北子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2025 年 7 月 11 日

使用 说 明

1. 本合同标准文本适用于购买现成货物的采购项目，不包括需要供应商定制开发、创新研发的货物采购项目。

2. 本合同标准文本为政府采购货物买卖合同编制提供参考，可以结合采购项目具体情况，对文本作必要的调整修订后使用。

3. 本合同标准文本各条款中，如涉及填写多家供应商、制造商，多种采购标的、分包主要内容等信息的，可根据采购项目具体情况添加信息项。

据中标文件、采购文件填列修订。

第一节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

甲方（全称）：安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1（全称）：河北子日机械设备有限公司（供应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采购项目的招标/谈判文件等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具体情况及要求如下：

1. 项目信息

（1）采购项目名称：安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安阳市辖五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装备标准化建设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安财招标采购-2024-97

（2）采购计划编号：安财招标采购-2024-97

（3）项目内容：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手持热电风速仪 28 套 单价：900 元

品牌：青岛热持 规格型号：QDF-6C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激光测距仪 15 套 单价：1600 元

品牌：德立创新 规格型号：YHJ-200M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便携式噪声检测仪 27 套 单价：5700 元

品牌：爱华 规格型号：AWA5688A 型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录音笔 20 套 单价：900 元

品牌：飞利浦 规格型号：VTR7500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个人防护装备 100 套 单价：850 元

品牌：\ 规格型号：\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强光手电 100 只

品牌：海王鑫 规格型号：RWX7620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安全帽 100 顶

品牌：山东君御 规格型号：1501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防毒面具 100 只

品牌：玖盾安科 规格型号：JD-910D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防护口罩 100 只

品牌：际华防护 规格型号：309521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防护服 100 套

品牌：山东君御 规格型号：GAJ3000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防化手套 100 副

品牌：山东君御 规格型号：7922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护目镜 100 副

品牌：山东君御 规格型号：209AF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防护鞋 100 双

品牌：山东君御 规格型号：G-XF-03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双肩个人防护背包 100 个

品牌：莱耀 规格型号：XCH728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手持测温仪 50 套 单价：800 元

品牌：青岛热持 规格型号：RC-750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防爆数码相机 10 套 单价：5100 元

品牌：旭信科技 规格型号：Excam6400

采购标的及数量（台/套/个/架/组等）：便携式移动电源 10 套 单价：3000 元

品牌：百克龙 规格型号：E600 LFP

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具体见附件。

(4) 政府采购组织形式：☐政府集中采购 ☐部门集中采购 ☒分散采购

(5)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邀请招标 ☐竞争性谈判 ☐竞争性磋商

☐询价 ☐单一来源 ☐框架协议 ☐其他：_____

(注：在框架协议采购的第二阶段，可选择使用该合同文本)

(6)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是否为中小企业：☒是 ☐否

本合同是否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合同（中小企业预留合同）：☐是 ☒否

若本项目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是否给予小微企业评审优惠：☒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是否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否

中标（成交）采购标的的制造商是否为监狱企业：☐是 ☒否

(7) 合同是否分包：☐是 ☒否

分包主要内容：_____ \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名称（如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请分别填写）：

_____ \ _____

分包供应商/制造商类型（如果供应商和制造商不同，只填写制造商类型）：

☐大型企业 ☐中型企业 ☐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 ☐其他

(8) 中标（成交）供应商是否为外商投资企业：☐是 ☒否

外商投资企业类型：☐全部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部分由外国投资者投资

(9) 是否涉及进口产品：

☐是，《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底级品目名称：_____ 金额：_____

国别：_____ 品牌：_____ 规格型号：_____

☒否

(10) 是否涉及节能产品：

☐是，《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环境标志产品：

☐是，《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是否涉及绿色产品：

☐是，绿色产品政府采购相关政策确定的底级品目名称：_____

☐强制采购 ☐优先采购

☒否

(11) 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是否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明确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

☐是 ☐否 ☒不涉及

2. 合同金额

(1) 合同金额小写：427100 元

大写：肆拾贰万柒仟壹佰元整

分包金额（如有）小写：\

大写：\

（注：固定单价合同应填写单价和最高限价）

(2) 合同定价方式（采用组合定价方式的，可以勾选多项）：

☒固定总价 ☐固定单价 ☐固定费率 ☐成本补偿 ☐绩效激励 ☐其他_____

(3) 付款方式（按项目实际勾选填写）：

☒全额付款：验收完成之后一次性付清。

☐分期付款：（应明确分期支付合同款项的各期比例和支付条件，各期支付条件应与分期履约验收情况挂钩），其中涉及预付款的：（应明确预付款的支付比例和支付条件）

□成本补偿：_____（应明确按照成本补偿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绩效激励：_____（应明确按照绩效激励方式的支付方式和支付条件）_____

3. 合同履行

(1) 起始日期：2025 年 1 月 11 日，完成日期：2025 年 8 月 10 日。

(2) 履约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 履约担保：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是 ☒ 否

收取履约保证金形式：_____ \ _____

收取履约保证金金额：_____ \ _____

履约担保期限：_____ \ _____

(4) 分期履行要求：_____ \ _____

(5) 风险处置措施和替代方案：_____ \ _____

4. 合同验收

(1) 验收组织方式：☒ 自行组织 ☐ 委托第三方组织

验收主体：安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是否邀请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参加验收：□是 ☒ 否

是否邀请专家参加验收：☒ 是 ☐ 否

是否邀请服务对象参加验收：□是 ☒ 否

是否邀请第三方检测机构参加验收：□是 ☒ 否

是否进行抽查检测：□是，抽查比例：_____ ☒ 否

是否存在破坏性检测：□是，（应明确对被破坏的检测产品的处理方式）_____

☒ 否

验收组织的其他事项：_____ \ 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供应商提出验收申请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组织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一次性验收

□分期/分项验收：（应明确分期/分项验收的工作安排）_____

(4) 履约验收程序：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5) 履约验收的内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和商务要求的履约情况，特别是落实政府采购扶持中小企业，支持绿色发展和乡村振兴等政策情况）

(6) 履约验收标准：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执行

5.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以下顺序解释：

(1) 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

(2)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3)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4) 投标（响应）文件

(5) 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6.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 双方盖章之日起 生效。

7.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 3 份，甲方执 2 份，乙方执 1 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2025 年 7 月 11 日

合同订立地点： 河南省安阳市

附件：具体标的及其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联合协议、分包意向协议等。

甲方（采购人、受采购人委托签订合同的单位或采购文件约定的合同甲方）		乙方（供应商）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安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单位名称（公章或合同章）	河北子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章）	
		拥有者性别	男
住 所	安阳市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支队	住 所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御园路 123 号融智科技园 5 号楼
联 系 人	王磊	联 系 人	王国伟
联系电话	15037276168	联系电话	15369391611
通信地址	安阳市文明大道东段 831 号	通信地址	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御园路 123 号融智科技园 5 号楼
邮政编码	455000	邮政编码	050200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hbziyue@163.com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50041734786X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105MA08174124
		开户名称	河北子曰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保定银行石家庄翟营南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	60201022010811069
注：涉及联合体或其他合同主体的信息应按上表格式加列。			

第二节 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当事人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财政性资金，通过政府采购方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 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且中标（成交），向采购人提供合同约定的货物及其相关服务的法人、非法人组织或者自然人。

(3) 其他合同主体是指除采购人和供应商以外，依法参与合同缔结或履行，享有权利、承担义务的合同当事人。

1.2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合同当事人意思表示达成一致的任何协议，包括签署的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及其变更、补充协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政府采购合同通用条款，中标（成交）通知书，投标（响应）文件，采购文件，有关技术文件和图纸，以及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制度规定或合同约定的作为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

(2) “合同价款”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全面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本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设备、产品（包括软件）及相关的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他技术资料 and 材料等。

(4) “相关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与货物有关的技术、管理和其他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管理和质量保证、运输、保险、检验、现场准备、安装、集成、调试、培训、维修、废弃处置、技术支持等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他义务。

(5) “分包”系指中标（成交）供应商按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的规定，根据分包意向协议，将中标（成交）项目中的部分履约内容，分给具有相应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履行合同的行为。

(6) “联合体”系指由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非法人组织组成，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主体。联合体各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向甲方提交联合协议，且明确牵头人及各成员单位的工作分工、权利、义务、责任，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甲方签订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联合体具体要求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7) 其他术语解释，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 合同标的及金额

2.1 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成交）结果一致。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他任何费用。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3.1 乙方应当在约定的时间、地点，按照约定方式履行合同。

4.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4.1 签署合同后，甲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甲方有权对乙方的履约行为进行检查，并及时确认乙方提交的事项。甲方应当配合乙方完成相关项目实施工作。

4.2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时提交各阶段有关安排计划，并有权定期核对乙方提供货物数量、规格、质量等内容。甲方有权督促乙方工作并要求乙方更换不符合要求的货物。

4.3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对缺陷部分予以修复，并按合同约定享有货物保修及其他合同约定的权利。

4.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及时对交付的货物进行验收，未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乙方履约提出任何异议或者向乙方作出任何说明的，视为验收通过。

4.5 甲方应当根据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不得以内部人员变更、履行内部付款流程等为由，拒绝或迟延支付。

4.6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甲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5.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5.1 签署合同后，乙方应确定项目负责人（或项目联系人），负责与本合同有关的事务。

5.2 乙方应按照合同要求履约，充分合理安排，确保提供的货物及相关服务符合合同有关要求。接受项目行业管理部门及政府有关部门的指导，配合甲方的履约检查及验收，并负责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所有协调工作。

5.3 乙方有权根据合同约定向甲方收取合同价款。

5.4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及【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应由乙方承担的其他义务和责任。

6. 合同履行

6.1 甲乙双方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如果没有先后顺序的，应当同时履行。

6.2 甲乙双方按照合同约定顺序履行合同义务时，应当先履行一方未履行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履行请求。先履行一方履行不符合约定的，后履行一方有权拒绝其相应的履行请求。

7. 货物包装、运输、保险和交付要求

7.1 本合同涉及商品包装、快递包装的，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包装应适应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指定现场。

7.2 除【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负责办理将货物运抵本合同规定的交货地点，并装卸、交付至甲方的一切运输事项，相关费用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

7.3 货物保险要求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7.4 除采购活动对商品包装、快递包装达成具体约定外，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涉及到具体包装要求的，应不低于《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标准，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7.5 乙方在运输到达之前应提前通知甲方，并提示货物运输装卸的注意事项，甲方配合乙方做好货物的接收工作。

7.6 如因包装、运输问题导致货物损毁、丢失或者品质下降，甲方有权要求降价、换货、拒收部分或整批货物，由此产生的费用和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8. 质量标准和保证

8.1 质量标准

（1）本合同下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合同约定的品牌、规格型号、技术性能、配置、质量、数量等要求。质量要求不明确的，按照强制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强制性国家标准的，按照推荐性国家标准履行；没有推荐性国家标准的，按照行业标准履行；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履行。

（2）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3）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的规定。

（4）乙方应向甲方提交所提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包括相应的中文技术文件，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等。上述文件应包装好随货物一同发运。

8.2 保证

（1）乙方应保证提供的货物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乙方应保证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备合同约定的性能。存在质量保证期的，货物最终交付验收合格后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或乙方书面承诺（两者以较长的为准）的质量保证期内，本保证保持有效。

（2）在质量保证期内所发现的缺陷，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3）乙方收到通知后，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响应时间内以合理的速度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4）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15.1条规定以书面形式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5) 乙方在约定的时间内未能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约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利不受影响。

9. 权利瑕疵担保

9.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合法的权利。

9.2 乙方保证在交付的货物上不存在抵押权等担保物权。

9.3 如甲方使用上述货物构成对第三人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10. 知识产权保护

10.1 乙方对其所销售的货物应当享有知识产权或经权利人合法授权，保证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等权利。因违反前述约定对第三人构成侵权的，应当由乙方方向第三人承担法律责任；甲方依法向第三人赔偿后，有权向乙方追偿。甲方有其他损失的，乙方应当赔偿。

11. 保密义务

11.1 甲、乙双方对采购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所获悉的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均有保密义务且不受合同有效期所限，直至该信息成为公开信息。泄露、不正当地使用国家秘密、工作秘密、商业秘密或者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应当承担相应责任。其他应当保密的信息由双方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2. 合同价款支付

12.1 合同价款支付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制度及财务管理相关规定执行。

12.2 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原则上应当自收到发票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等为由迟延付款，不得将采购文件和合同中未规定的义务作为向乙方付款的条件。具体合同价款支付时间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

13. 履约保证金

13.1 乙方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13.2 如果乙方出现【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情形的，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且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3.3 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后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时间内将履约保证金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支付。

14. 售后服务

14.1 除项目不涉及或采购活动中明确约定无须承担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1) 货物的现场移动、安装、调试、启动监督及技术支持；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专用工具和辅助材料；

(3) 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的期限内对所有的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4) 在制造商所在地或指定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废弃处置等对甲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

(5) 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或者按照【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约定，货物在有效使用年限届满后应予回收的，乙方负有自行或者委托第三人将货物予以回收的义务；

(6)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由乙方提供的其他服务。

14.2 乙方提供的售后服务的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

15. 违约责任

15.1 质量瑕疵的违约责任

乙方提供的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或存在产品质量缺陷，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根据【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要求及时修理、重作、更换，并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15.2 迟延交货的违约责任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可能影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延长交货时间或延期提供服务。

(2) 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相关服务，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如果涉及公共利益，且赔偿金额无法弥补公共利益损失，甲方可要求继续履行或者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5.3 迟延支付的违约责任

甲方存在迟延支付乙方合同款项的，应当承担【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的逾期付款利息。

15.4 其他违约责任根据项目实际需要按【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规定执行。

16. 合同变更、中止与终止

16.1 合同的变更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可以在合同价款10%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协商一致后签订补充协议。

16.2 合同的中止

(1)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的，可以中止合同的履行。

(2) 合同履行过程中, 如果乙方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 1. 经营状况严重恶化; 2. 转移财产、抽逃资金, 以逃避债务; 3. 丧失商业信誉; 4. 有丧失或者可能丧失履约能力的其他情形, 乙方有义务及时告知甲方。甲方有权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中止合同并要求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消除相关情形或者提供适当担保。乙方提供适当担保的, 合同继续履行; 乙方在合理期限内未恢复履约能力且未提供适当担保的, 视为拒绝继续履约,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3) 乙方分立、合并或者变更住所的, 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告知甲方。乙方没有及时告知甲方, 致使合同履行发生困难的, 甲方可以中止合同履行并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4) 甲方不得以行政区划调整、政府换届、机构或者职能调整以及相关责任人更替为由中止合同。

16.3 合同的终止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2) 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 构成根本性违约的, 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6.4 涉及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的情形

政府采购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 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双方都有过错的, 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17. 合同分包

17.1 乙方不得将合同转包给其他供应商。涉及合同分包的, 乙方应根据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规定进行合同分包。

17.2 乙方执行政府采购政策向中小企业依法分包的, 乙方应当按采购文件和投标(响应)文件签订分包意向协议, 分包意向协议属于本合同组成部分。

18. 不可抗力

18.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且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

18.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 不能免除责任。

18.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 应及时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告知另一方, 并在事件发生后及时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的详细报告, 以及证明不可抗力发生及其持续时间的证据。

19. 解决争议的方法

19.1 因本合同及合同有关事项发生的争议, 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 可以向有关组织申请调解。合同一方或双方不愿调解或调解不成的, 可以通过仲裁或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19.2 选择仲裁的，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明确仲裁机构及仲裁地；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可以在【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进一步约定选择与争议有实际联系的地点的人民法院管辖，但管辖法院的约定不得违反级别管辖和专属管辖的规定。

19.3 如甲乙双方有争议的事项不影响合同其他部分的履行，在争议解决期间，合同其他部分应当继续履行。

20. 政府采购政策

20.1 本合同应当按照规定执行政府采购政策。

20.2 本合同依法执行政府采购政策的方式和内容，属于合同履行验收的范围。甲乙双方未按规定要求执行政府采购政策造成损失的，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20.3 对于为落实中小企业支持政策，通过采购项目整体预留、设置采购包专门预留、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或者合同分包等措施签订的采购合同，应当明确标注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其中，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或者合同分包的，须将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作为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21. 法律适用

21.1 本合同的订立、生效、解释、履行及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解决，均适用法律、行政法规。

21.2 本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不一致的，双方当事人应按照法律、行政法规的强制性规定修改本合同的相关条款。

22. 通知

22.1 本合同任何一方向对方发出的通知、信件、数据电文等，应当发送至本合同第一部分《政府采购合同协议书》所约定的通讯地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

22.2 一方当事人变更名称、住所、联系人、联系电话或电子邮箱等信息的，应当在变更后3日内及时书面通知对方，对方实际收到变更通知前的送达仍为有效送达。

22.3 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和办理签收手续。

22.4 通知以送达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23. 合同未尽事项

23.1 合同未尽事项见【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3.2 合同附件与合同正文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第三节 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第二节 第 1.2 (6) 项	联合体具体要求	\
第二节 第 1.2 (7) 项	其他术语解释	\
第二节 第 4.4 款	履约验收中甲方 提出异议或作出 说明的期限	\
第二节 第 4.6 款	约定甲方承担的 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5.4 款	约定乙方承担的 其他义务和责任	\
第二节 第 6.1 款	履行合同义务的 顺序	\
第二节 第 7.1 款	包装特殊要求	\
	指定现场	按照合同执行
第二节 第 7.2 款	运输特殊要求	\
第二节 第 7.3 款	保险要求	\
第二节 第 8.2 (1) 项	质量保证期	按照合同执行
第二节 第 8.2 (3) 项	货物质量缺陷 响应时间	按照合同执行
第二节 第 11.1 款	其他应当保密的 信息	\
第二节 第 12.2 款	合同价款支付时 间	\
第二节 第 13.2 款	履约保证金不予 退还的情形	\
第二节 第 13.3 款	履约保证金退还 时间及逾期退还 的违约金	\

第二节 第 14.1 (3) 项	运行监督、维修 期限	按照合同执行
第二节 第 14.1 (5) 项	货物回收的约定	\
第二节 第 14.1 (6) 项	乙方提供的其他 服务	按照合同执行
第二节 第 15.1 款	修理、重作、更 换相关具体规定	按照合同执行
第二节 第 15.2 (2) 项	迟延交货赔偿费	合同总金额 0.2%每日
第二节 第 15.3 款	逾期付款利息	\
第二节 第 15.4 款	其他违约责任	\
第二节 第 19.2 款	解决争议的方法	本合同发生争议时双方应按照合同条款协商解决。双方协商不成的,可以根据仲裁协议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申请仲裁。当事人没有订立仲裁协议或者仲裁协议无效的,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二节 第 23.1 款	其他专用条款	\

附件：采购标的的技术要求、商务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单位	数量	品牌型号	技术参数	原产地及制造商
1	手持热电风速仪	套	28	青岛热持 QDF-6C	★1、风速测量范围：0.01-30m/s 2、风速误差：0.5~5（m/s）误差： ≤±0.2 >5~10（m/s）误差：≤±0.3 >10~25（m/s）误差：≤±0.4 3、风量测量范围：0~9999m³/min 4、分辨率：0.01m/s 5、启动风速：0.1--0.3m/s 6、风温测量范围：0~45℃ 7、风温精确度：±1℃ 8、分辨率：0.1℃ 9.带数据记录/查看/删除功能,可记录 5500组数据 10、具备数据保持功能、彩屏显示功能具备当前值，最大/小值风速风量测量 11、USB 接口：可通过 micro USB 与 PC 联机 12、手动/自动关机：无操作 5 分钟自动关机 13、可实现风速/风温/风量测量 14、电源：锂充电电池 15、外壳防护等级：IP54 16、标准附件：主机，锂充电电池一块，充电器一个，塑料仪表箱，风速传感器副机，合格证，使用说明书	山东青岛 青岛热持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7、360° 视角蛇管，可伸缩手柄探头前段可弯曲，方便测量 18、测杆尺寸：最长：1000mm、最短：305mm	
2	激光测距仪	套	15	德立创新 YHJ-200M	★1、测量范围：0.05--200m 2、测量精度：±0.5mm 3、分辨率：0.001m/0.01ft/0.1in 4、数据存储：99 个（自动覆盖） 5、外壳材质：防震抗静电 ABS 工程塑料 6、测距方式：脉冲（人眼安全）激光 安全等级：IEC60825-1 7、最小测距：0.05m 8、测量模式：单次直线、连续直线（最大小值）、面积、体积、三角形勾股定理、累加累减（包括面积体积） 电子倾角：1 个 9、防护等级：IP54 10、单次测量：≥8000 次以上 11、激光点尺寸：10 米距离光斑≤10mm 12、具有防爆合格证 13、标准附件：测距仪、三角架、电池、数据线、产品说明书、产品合格证、挂绳。	深圳 深圳市德立创新安全设备有限公司
3	便携式噪声检测仪	套	27	爱华 AWA5688A 型	1、功能 1.1 准确度：不低于 2 级，有统计分析功能 1.2 多种分析功能同步启动；	浙江杭州 杭州爱华仪器有限公司

				1.3 128 dB 线性范围量程。 1.4 工作电源：电池供电（续航时间：至少 30 个小时） 1.5 3.5 英寸彩屏显示。 2、技术参数 2.1 传声器和前置级组合灵敏度级： -29dB ★ 2.2 测量范围：17dB(A) ~ 145dB(A)；20 dB(C) ~ 145 dB(C)；30dB(Z) ~ 145 dB(Z)； 2.3 频率范围：20Hz~12.5kHz（电信号）；（2 级标准是 20Hz~8kHz（电信号）） 2.4 本机电噪声：<9dB(A)；<10dB(C)；<20dB(Z)。 2.5 频率计权：并行 A、C、Z 计权。 2.6 时间计权：并行 F(快)，S(慢)，I(脉冲)。 2.7 数据存贮：64 G 内部存储。 ★2.8 精密录音功能：文件类型 WAV 格式；采样频率：48 kHz；数据长度：32 位；录音结果可送计算机进行频谱分析或回放 ★2.9 定位功能：具备北斗定位（出具相关证明文件），测量经度、纬度，并可与噪声测量结果一同记录。 2.10 测量时间：1 s 到 24 h。 2.11 测量指标：Lxyi、Lxyp、Lxeq、T、Lxmax、Lxmin、LxN、SD、SEL。	
--	--	--	--	---	--

					2.12 日历时钟：每月误差小于 1 分钟。 2.13 数据接口：RS232、直流信号、交流信号。 3、配置：传声器 1 个、前置放大器 1 个、主机 1 台、统计分析功能 1 套、打印机 1 台、便携箱体 1 个	
4	录音笔	套	20	飞利浦 VTR7500	1、96K 采样率； 2、一键开启智能降噪； 3、一键录音功能； 4、拾音距离 15 米； 5、存储 16GB，支持 128GB 内存卡扩展； 6、内置锂电池设计，不可拆卸，可录制不低于 15 个小时的录音，支持 MP3、WAV 等多种音频格式； 7、录音笔麦克风数量 8 颗，支持不同模式的录音组合； 8、外置喇叭，支持声音外放功能； 9、TYPE-C 接口，支持数据传输； 10、录音笔设备具备屏幕功能：屏幕尺寸 2 英寸； 11、录音场景模式：支持不同的录音场景模式； 12、WIFI 连接：WIFI 支持 IEEE 802.11b/g/n； 13、支持 11 种语言翻译功能，支持语音转化为文字，转化准确率$\geq 98\%$。	深圳 深圳市京华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	个人防护装备	套	100	\	\	\
5.1	强光手电	\	\	海王鑫 RWX7620	亮度：≥350 流明 射程：≥300 米， 锂电池续航：≥8 小时；调光：强光、 工作光、频闪三种光设计，尾部带有 消防红色信号指示灯，按动按钮可进 行自由转换；灯芯寿命：≥100000 小 时；电池寿命：循环充电≥1000 次； 外壳材料：高强度航空铝合金；外壳 处理：阳极氧化处理；防爆等级：防 爆等级：Ex ib IIC T4 Gb；防水等 级：IP68；Type-c 充电接口，适用于 所有 USB 输出端口进行充电。	深圳 深圳市海王鑫科技 有限公司
5.2	安全帽			山东君御 1501	ABS 材质，防砸防刺穿、带帽衬、帽 箍可调整、下颌带可调整，可根据客 户需求印刷环保执法 LOGO； 安全帽经典 V 字造型；白、黄、橙、 红、蓝五种颜色可选；两侧有插槽， 可与防护面罩、耳罩、电焊面罩、手 电配合使用；产品符合 GB2811-2019 标准。独特的舒适曲线，符合人体工 学设计，更贴合舒适；重量更轻，适 合长时间佩戴；外观精美，操作简单 易用，一键轻松搞定。	山东临沂 山东君御防护用品 有限公司
5.3	防毒面具			玖盾安科 JD-910D	防尘毒全面具，多层过滤。防护对象： 有机气体与蒸气、苯及其同系物，氯 气、醇类、苯胺类、二硫化碳、丙酮、 四氯化碳、二氯甲烷、溴甲烷、氯甲	北京 北京玖盾安全防护 用品有限公司

				烷、硝基烷、氯化苦、二氯甲烷、(1v)乙烷、环己烷苯乙烷、三氯乙烯、苯酚等。 口鼻罩材质：液态硅胶主体 头架：橡胶头网 接口：卡口式 执行标准：GB2890-2022	
5.4	防护口罩		际华防护 309521	带呼吸阀 KN95 防护口罩，100 只。使用高效滤材，且设计更轻薄，有效改善闷热现象，呼吸更顺畅更舒适；口罩呼吸空间大，气流有效循环。且不容易接触嘴唇；防护非油性颗粒物，符合标准 GB2626-2019 KN95，过滤效率 95%；可与防护眼镜，耳罩等其它防护装备兼容；内置式鼻夹，头带弹性好，压力小；弹性编织带，松紧适宜。经久耐用，减轻头部压力，长时间佩戴更轻松；广泛应用于建筑，矿山，纺织，制造，木加工，制药，电子，汽车制造等防护粉尘颗粒物的几乎所有行业。	北京 际华防护科技有限公司
5.5	防护服		山东君御 GAJ3000	100%粉尘致密性，全面防护超细有害粉尘；能耐 2 巴的液体压力，可耐高浓度无机化学品，如浓硫酸、氢氧化钠溶液等；可防护体液、血液以及血生病原体；以最高性能内层经防静电处理；所有的车缝处增加了高效能的化学热熔胶条阻止化学液体的渗透和穿透。	山东临沂 山东君御防护用品 有限公司

					颜色：黄色 材质：高密度聚乙烯+聚丙烯 款式：连体式	
5.6	防化手套			山东君御 7922	特性：耐酸碱、耐油、耐溶剂； 材料：丁腈橡胶材质； 长度：不小于 320mm； 功能：防化； 植绒工艺衬里，吸汗性能优异，能长时间保持手部干爽；丁腈橡胶材质对抗化学品性能优越；钻石纹理表面进一步增强了抓握水平。	山东临沂 山东君御防护用品 有限公司
5.7	护目镜			山东君御 209AF	防尘、防雾、防化学品及有毒害液体喷溅。 通风口设计，防止镜片起雾；吸收 99%UV；乙炔镜框，易弯折，头带可调节；人性化设计，多重防护，适合多种环境使用；抵御紫外线，耐热磨；高清加强透亮镜片设计，保持复杂环境中视野的清晰度；针对亚洲人设计，可叠加佩戴近视眼。	山东临沂 山东君御防护用品 有限公司
5.8	防护鞋			山东君御 G-XF-03	优质PVC材质；防穿刺、耐油、防滑、防水、防砸保护足趾；尺码：36-47 码可选。	山东临沂 山东君御防护用品 有限公司
5.9	双肩个人防护背包			莱耀 XCH728	配备双肩个人防护背包，双开口拉链，人性化结构设计，前面开口拉链，可便捷存放多种防护用品，可根据采购人需求印刷环保执法 LOGO。	河北保定 保定莱耀箱包有限公司
6	手持测温仪	套	50	青岛热持 RC-750	★1、测温范围：-50 到 750° C	山东青岛 青岛热持环保科技

					2、准确度：低于 $0^{\circ}\text{C} \leq \text{读数的 } 3\%$，其他范围 $\leq \text{读数的 } 2\%$ 3、重复性：$\leq \text{读数的 } +1\%$ 或 $\pm 1^{\circ}\text{C}$，取大值 4、发射率：$\leq \text{预设 } 0.95$ 5、距离系数比：大于 8：1，90%能量级 6、相应时间：500 毫秒 7、显示分辨率：$\leq 0.1^{\circ}\text{C}$ 8、光谱响应：8-14um 热电堆探测器 9、温度单位：$^{\circ}\text{C}$ 或 $^{\circ}\text{F}$ 可切换 10、存储数据：30 个 11、工作续航时间：不少于 12 小时 12、显示方式：液晶显示器	有限公司
7	防爆数码相机	套	10	旭信科技 Excam6400	1、拍摄像素：有效像素 6400 万； 2、液晶屏幕，双屏设计； 3、镜头：F/2.0, f=7.62mm；分辨率：支持 1280*720P、1920*1080P、2688*1520P、3840*2160P。 4、具有连续拍摄功能，16 倍数码变焦； 5、支持 WIFI、蓝牙功能 6、一体式内置本安型 LED 闪光灯； 7、存储卡：128G 内存卡（存储卡最大可扩展 256G）； 8、电池：专用防爆电池 1200mAh； 9、使用环境温度：$-20^{\circ}\text{C} \sim 50^{\circ}\text{C}$，湿度：$\leq 95\%$； ★10、防护等级：IP65；	四川成都 四川旭信科技有限公司

					★11、防爆等级：Exib IIC T4 GB。	
8	便携式移动电源	套	10	百克龙 E600 LFP	电芯类型：圆柱磷酸铁锂电池（A 品电芯） DC 输入参数：GX16 插座：10V~60V-350W 最大 充电器 AC 输入参数：100~120Vac 或 210~230Vac, 50/60Hz 输出参数：AC 输出：纯正弦波 1200W, 100~120Vac 或 210~230Vac, 50/60Hz, 额定功率 1200W USB-A 输出*2：5V, 9V, 12V, 最大 18W USB-C 输出*1：5V, 9V, 12V, 最大 18W USB-C 输出*1：5V, 9V, 12V, 20V, 最大 100W 点烟器输出*1：DC 12V-10A 5525 输出*2：DC 12V-5A 无线充电输出*1：最大 15W 电池容量：614Wh（25.6V24Ah）	深圳 深圳市米阳科技有限公司

售后服务（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标准、期限、效率等要求）

1、货物的保修除按国家有关规定、各产品生产厂家规定及项目特殊要求处理外，还满足下述条款：

（1）招标文件中未明确列明保修条款的设备，均提供至少三年的免费保修；国家规定或产品生产厂家规定大于三年的，按国家规定与厂家规定最有利于采购人原则执行；招标文件已明确列明大于一年保修的，按该条款及其响应执行，并终身维护；

（2）保修期内货物发生故障系货物出现质量问题，我公司负责无偿更换；

（3）货物超过保修期发生故障，采购人可自由选择维修单位，如委托给我公司，我公司不会借故推诿，且维修费优于市场价格；

(4) 如货物发生故障，接到通知后迅速做出响应，并在 24 小时内及时赶到现场，负责故障原因的诊断，尽快排除故障。

2、在我公司未按照合同规定的地点交验前，货物毁坏或灭失，由我公司承担责任。

3、我公司提供详尽的售后服务承诺；如由产品生产厂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的，我公司负有连带售后服务责任。

产品清单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型号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1	手持热电风速仪	青岛热持 QDF-6C	套	28	900
2	激光测距仪	德立创新 YHJ-200M	套	15	1600
3	便携式噪声检测仪	爱华 AWA5688A 型	套	27	5700
4	录音笔	飞利浦 VTR7500	套	20	900
5	个人防护装备	\	套	100	850
5.1	强光手电	海王鑫 RWX7620	只	\	\
5.2	安全帽	山东君御 1501	顶	\	\
5.3	防毒面具	玖盾安科 JD-910D	只	\	\
5.4	防护口罩	际华防护 309521	只	\	\
5.5	防护服	山东君御 GAJ3000	套	\	\
5.6	防化手套	山东君御 7922	副	\	\
5.7	护目镜	山东君御 209AF	副	\	\
5.8	防护鞋	山东君御 G-XF-03	双	\	\
5.9	双肩个人防护背包	莱耀 XCH728	个	\	\
6	手持测温仪	青岛热持 RC-750	套	50	800
7	防爆数码相机	旭信科技 Excam6400	套	10	5100
8	便携式移动电源	百克龙 E600 LFP	套	10	3000

11
3602